

大一学生帮同学抢夺获刑 一年后再次高考又上名校

□ 吴昊 记者 马冰璐

为义气,同学飞车抢夺,他帮忙望风,最终,身为“天之骄子”的合肥小伙张宇(化名)因抢夺罪获缓刑。在接受社区矫正期间,他再次参加高考,并以优异的成绩,考上国内一所知名高校。昨日,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从合肥市蜀山区西园司法所获悉,目前,他已前往学校报到,重新开始大学生活。

为义气入歧途,幸获缓刑

二十出头的张宇曾是众人眼中的“天之骄子”,2012年,他以优异的成绩考上武汉一所知名高校,在校期间,高大帅气的他不仅是优秀的学生会干部,还是校篮球队的队员,“可以说是学校里的风云人物。”西园司法所所长陈伟介绍。

等待张宇的本应是美好的未来,可一切都在2013年6月的一天晚上发生改变,为寻求刺激,同学小辉(化名)提议,驾驶摩托车抢夺财物。为义气,张宇帮忙望风,另一同学则跟着小辉一起骑车实施抢夺。他们抢得现金、手机等

财物,并以2300元的价格销赃。

2013年9月,张宇等3人被警方抓获,2014年7月,张宇因抢夺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年,缓刑2年,另外两人也各自领刑。此外,学校还对张宇作出退学处理。

再次金榜题名,重获新生

宣判不久,张宇前往西园司法所报到,并接受社区矫正。陈所长至今清晰地记得,张宇前来报到那天的场景,“他有些闷闷不乐,不喜欢说话。”在此后的一两个月时间里,张宇一直情绪低迷,“我们随即安排心理辅导师,为他进行心理辅导。”

很快,张宇的情绪发生了变化,“他变得开朗了,不再闷闷不乐。”陈所长说,根据规定,张宇在接受社区矫正期间,每个月都要到司法所报到一次,进行谈话,交思想汇报材料并参加8小时社区服务,“社区服务主要是一些关怀孤寡老人、打扫社区卫生之类的活动,他从未缺席。”

在积极接受社区矫正的同时,张宇还在准备高考,今年高考,他以优异的成绩考上国内一所知名高校。陈所长说,看到张宇重获新生,他和同事们十分欣慰。

据了解,目前,张宇已前往学校报到。

“大叔”捐造血干细胞救人 希望用实际行动感染女儿

□ 汪桂芳 记者 李皖婷/文 周诚/图

44岁的汪国际躺在造血干细胞的采集床上,觉得自己很幸运。经过几天的动员剂注射,昨日上午9点半,汪国际终于等来了捐献的这一刻,而这距离他最初成为中华骨髓库志愿者已经过去了7年之久。

能有捐献机会觉得很幸运

汪国际是华东冶金地质勘查局综合地质大队的一名职工。2008年,他第一次听说可以捐献造血干细胞拯救白血病患者性命,当即加入志愿者队伍。

可是等待配型成功并没有那么容易。我国每年约有近3.6万人罹患白血病,而在非血缘关系的人群中,相匹配的概率大约只有十万分之一。

今年春节前,终于等到了省红十字会的电话。“你的造血干细胞和一个患者的型号配上了,你愿意为她无偿捐献造血干细胞吗?”汪国际想也没想地答应了。

过年回老家,汪国际把打算捐献的事告诉了父母,父母也很支持他。回到马鞍山后,汪国际开始积极锻炼身体,调整自己的状态,等待捐献造血干细胞。在他看来,这是一件神圣又很幸运的事,“能在茫茫人海中找到那个需要帮助的人,救她一命,我觉得很值得。”

希望女儿也能“继承衣钵”

9月3日,汪国际来到省立医院,第二天开始打动员剂。由于每个人对动员剂的反应不一样,汪国际第一天就觉得腰酸,头也有些疼。即便如此,汪国际也从未有过放弃捐献的念头。

汪国际的女儿今年刚读高一,爸爸来合肥住院那天,女



儿还在军训,没能第一时间得到爸爸已经出发的消息。不过小姑娘很为爸爸骄傲。“她还打电话给我,叫我不担心呢!”说起女儿,汪国际的嘴角泛起自豪的笑容。

等女儿长大以后,会不会也让她继承自己的衣钵,成为一名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汪国际说,自己还没想得这么远,是否成为志愿者也要看女儿自己的意愿。“不过我希望她成为一个善良的人,因为她老爸就是她的榜样。”汪国际笑呵呵地说。

取钱“插队”引纠纷 施暴人、银行共同赔偿

星报讯(徐晓娟 记者 王伟伟) 庐江居民刘某带着4岁女儿在银行取钱时,遭到男子李某插队,两人三言两句后便扭打在一起。刘某女儿看到爸爸被打,吓得哇哇大哭。事后,刘某将李某告上法庭,要求赔偿各项损失费1.6万元。9月8日,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从庐江法院获悉,经调解,李某、银行分摊赔偿刘某损失费。

经依法查明,刘某、李某二人发生纠纷的全过程被银行监控录像如实记录下来。纠纷平息后,刘某被送往医院住院治疗,共计发生医药费2000余元,李某及时给付,但双方就后续赔偿费用始终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刘某遂起诉至法院,要求李某赔偿医药费、营养费、误工费等各项损失,同时还主张了因殴打女儿造成惊吓的精神损失费,合计1.6万元。刘某同时提交了自己患有精神疾病的证明材料及监护人的相关身份信息。

开庭当日,考虑到双方矛盾较深,承办法官分别将当事人叫到办公室,播放纠纷发生当日的录像,分析纠纷发生的经过及责任比例问题,同时从法律角度分析原告主张的诉讼请求的合法性和合理范围。

经过两个小时的调解工作,发生纠纷的双方及庐江农村商业银行某支行达成一致意见:李某及庐江农村商业银行某支行共计赔偿刘某各项损失合计5000元,其中李某赔偿3500元,庐江农村商业银行某支行赔偿1500元,并当庭付清。刘某放弃其他诉讼请求。



童宜仙: 合肥西乡首位女共产党员

星报讯(林晓清 星级记者 俞宝强) 童宜仙(1893~1941),安徽合肥人。1930年上半年,雷麻店一带成立了妇女协会,童宜仙任负责人。1931年,童宜仙加入中国共产党,成为合肥西乡的第一位女共产党员。

1932年9月初,合肥中心县委机关遭受严重破坏,受上级党的指示,童宜仙等人在西乡成立了合肥临时中心县委,负责恢复党的组织工作。

1932年2月,大潜山地区成立了临时区委,童宜仙任区委委员。1933年4月,中共合肥中心县委恢复成立,童宜仙任执委和妇女部长;同年秋,任县委书记。1934年2月,调任大潜山区委委员。

1938年6月,合肥县抗日动员委员会成立,童宜仙任合肥西乡妇抗会主任。秋天,她和程明远、徐树吾等同志在雷麻店组织了700多人、600多条枪的抗日“巡逻大队”,活动于大潜山一带,同敌伪开展武装斗争。

之后,大队又袭击了日寇驻桃溪镇师团部的汽油站和军用仓库,消灭二十多名日寇,缴获了大量军用物资,大大激励了抗日民众的斗志。

1941年,在家乡养病的童宜仙,由于叛徒告密,不幸被国民党合肥县调查室行动队逮捕,壮烈牺牲。

<p>安徽沃尔德拍卖有限公司 司法拍卖公告</p> <p>受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5年9月16日上午9:30时在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交易中心(竞价大厅网址: http://bd.ahsszc.cn)以“网络电子竞价”的方式进行公开拍卖,公告如下:</p> <p>一、拍卖标的:</p> <p>标的1:日立ZX450型挖掘机,参考价:81万元。 标的2:日立ZX200-3型挖掘机,参考价:54万元。 标的3:日立ZX200-3型挖掘机,参考价:37.97万元。 标的4:日立ZX360H-3型挖掘机,参考价:49.6万元。 标的5:日立ZX200-3G型挖掘机,参考价:50.88万元。</p> <p>二、展示时间、地点:公告之日起至拍卖日前在标的物所在地展示。</p> <p>三、注意事项:有意竞买者须于2015年9月15日17:00前,通过本单位(本人)账户以电汇、转账的形式向指定账户汇入竞买保证金每份7万元。指定账户(收款单位:安徽省环境能源交易所有限公司;开户行:杭州银行合肥包河支行;账号:3401040160000055294),并携带相关资料到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要素交易大市场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632室办理竞买登记手续。</p> <p>四、咨询、报名: 安徽沃尔德拍卖有限公司:15209862113 0551-62386989 严女士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标的1、2:0551-66223762 赵工 标的3、4、5:0551-66223763 李工</p>	<p>拍卖公告</p> <p>受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5年9月25日上午9:00在合肥市阜阳路191号政通大厦7楼公开拍卖: 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蜀鑫路6号406室房产,建筑面积约80.22㎡,参考价365940元。</p> <p>看样地点及时间:标的所在地,公告之日起至2015年9月24日12:00止。</p> <p>注意事项:有意竞买者须于2015年9月24日12:00前向指定账户(收款单位:安徽省环境能源交易所有限公司;开户行:杭州银行合肥包河支行;账号:3401040160000055294)汇入竞买保证金5万元,并携带相关资料到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要素交易大市场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632室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具体要求见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合肥市包公大道银领时代花园1-808室住宅司法拍卖公告》)。</p> <p>联系电话:0551-62630618 13365515729 王先生 安徽盛佳拍卖有限责任公司2015.9.9 中国AA级拍卖企业</p>	<p>拍卖公告</p> <p>一、拍卖时间:2015年9月25日上午9:30时。</p> <p>二、拍卖地点: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交易中心(http://bd.ahsszc.cn)。</p> <p>三、拍卖标的:合肥市包公大道银领时代花园1-808室住宅,建筑面积:82.45㎡,参考价48.048万元。</p> <p>四、看样地点及时间:标的所在地,公告之日起至2015年9月24日17:00止。</p> <p>五、注意事项:有意竞买者须于2015年9月24日17:00前向委托法院指定账户(收款单位:安徽省环境能源交易所有限公司;开户行:杭州银行合肥包河支行;账号:3401040160000055294)汇入竞买保证金5万元,并携带相关资料到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32室办理申请登记手续(具体要求见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合肥市包公大道银领时代花园1-808室住宅司法拍卖公告》)。</p> <p>六、联系电话:0551-62633724 18226632779 班女士 安徽盛佳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15.9.9 中国AA级拍卖企业</p>	<p>安徽哲高拍卖有限公司 拍卖公告</p> <p>受人民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5年9月25日上午9:30时在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交易中心(竞价大厅网址: http://bd.ahsszc.cn)以“网络电子竞价”的方式进行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p> <p>一、拍卖标的:</p> <p>1、金寨路金融大厦第六层(产权证号:合房地权证字第103926号;建筑面积:584.91㎡,参考价241万元,竞买保证金30万元); 2、金寨路金融大厦第七层(产权证号:合房地权证字第103926号;建筑面积:584.91㎡,参考价251万元,竞买保证金30万元); 3、合肥市长丰路69号警祥苑小区3幢603、房地产权证字第103926号;建筑面积为86.26㎡,6/8、1995年建,参考价60万元,竞买保证金6万元。</p> <p>二、拍卖方式:标的1和标的2(金寨路金融大厦六、七层)整体拍卖优先。</p> <p>三、展示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15年9月24日17:00前,通过本单位(本人)账户向指定账户汇入相应竞买保证金,并开具缴款凭证后至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32室办理申请登记手续。</p> <p>公司地址:合肥市屯溪路251号世纪云顶大厦A1515室</p> <p>咨询电话:13349208787 0551-64651437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电话:0551-66223763 66223759 2015年9月9日</p>	<p>拍卖公告 2015第85号</p> <p>受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委托,本公司将于2015年9月25日上午9时30分在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交易中心网以电子竞价的方式进行拍卖。</p> <p>一、拍卖标的: 合肥市阜阳北路74号金山名苑(又名求实商住楼)1104室房产,建筑面积:121.48平方米,参考价:73.0556万元。竞买保证金8万元。</p> <p>二、咨询及登记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15年9月24日下午5时止。</p> <p>三、注意事项:凡参加竞拍者须在报名截止前向以下账户汇入相应竞买保证金,并携带相关证件至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32室(项目拓展部)提出竞买申请。竞买保证金不得由他方代为缴纳。 收款单位:安徽省环境能源交易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合肥包河支行 账号:3401040160000055294</p> <p>四、联系电话:本公司:0551-62847711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李工 电话:0551-66223763(1号标) 郑工 电话:0551-66223765(2号标) 安徽新桥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9月9日</p>	<p>安徽省金桥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拍卖公告</p> <p>2015年第041期</p> <p>受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5年9月24日上午10:00时在我公司拍卖大厅举行拍卖会:</p> <p>一、拍卖标的:</p> <p>1、浙江“金鹰”牌塑料注射成型机一台;参考价:64.39万元。保证金:7万元; 2、肥西县上派镇青年路房产,砖木混合结构,总建筑面积329.97㎡,其中有证建筑面积66.15㎡,参考价:31.5万元。保证金:4万元; 3、三台日立挖掘机,参考价:89.5万元,保证金:9万元,一台LG930轮式装载机,参考价:5.07万元,保证金:1万元;(详见拍卖清单)</p> <p>4、合肥市合瓦路14号2幢603室房产,面积约63.4㎡,参考价30万元,保证金,5万元。</p> <p>二、看样地点及时间:标的物所在地,自公告之日起至2015年9月23日下午17时止。</p> <p>公司地址:合肥市清溪路15号天一大厦21层 联系电话:0551-62915110 安徽省金桥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9月9日</p>
---	--	---	--	--	---